

《清原满族自治县钧元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建筑用花岗岩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审查意见

《清原满族自治县钧元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建筑用花岗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是由辽宁鼎唐生态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该矿山位于清原满族自治县南山城镇中堡村的西南部。矿区面积总计为 0.3204km^2 ，采用露天开采方式，设计生产能力 $110\text{万 m}^3/\text{a}$ ，属大型矿山。矿山剩余生产年限为 9 年零 11 个月(含基建期 0.5 年)，本《方案》服务年限为 13 年 11 个月，时间从 2025 年 8 月~2039 年 7 月。《方案》适用期为 5 年，每 5 年修编一次。

2025 年 9 月 9 日，清原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邀请有关专家在清原召开了该《方案》审查会，专家组踏勘了矿山场地，听取了编制单位的情况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编制单位收集利用了以往工作成果和地质勘查资料，进行了矿山地质环境和土地现状调查工作，并征求当地群众及当地相关职能部门对土地复垦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依据开发利用方案和矿山地质环境调查结果，确定评估区面积为 40.8732hm^2 (包括矿界内面积 32.0398hm^2 和矿界外影响面积 8.8334hm^2)，范围确定合理。在综合研究的基础上，编制了《方案》文稿和附图 7 张，《方案》编制资料依据较充分。

二、《方案》确定评估区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为中等；矿山生

产规模为大型；评估区重要程度为重要区，确定评估精度为一级。评估精度级别划分准确。

三、现状评估：现状条件下矿山未发生过地质灾害，对地质环境的影响程度为较轻；含水层破坏程度较轻，未影响到矿区及周边生产生活用水；对原生的地形地貌景观影响较严重；对土地资源的影响程度为严重。确定现状矿山地质环境影响程度为严重，并将评估区划分为地质环境影响严重区和较轻区。

四、预测评估：预测矿山开采可能引发和遭受的地质灾害中等；预测矿业活动对含水层影响较轻，对地形地貌景观影响较严重，对土地资源的影响程度严重。预测评估将评估区划分为地质环境影响严重区和较轻区，评估结论合理。

五、《方案》依据现状和预测评估结果，结合矿山采矿活动实际，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划为 1 个矿山地质环境重点防治区和 1 个一般防治区，其中重点防治区面积为 39.5276hm^2 ；一般防治区面积为 1.3456hm^2 。矿山地质环境防治分区划分和复垦责任范围确定合理。矿山复垦面积为 30.3847hm^2 ，复垦率为 76.87%。

六、《方案》依据土地复垦适宜性评估结果，确定土地复垦方向为旱地和乔木林地，土地复垦方向适宜。

七、《方案》确定了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目标任务，提出了土地复垦质量要求及复垦措施，进行了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程与矿山土地复垦工程设计，并进行工程量测算。工程设计可行。

八、《方案》依据有关标准，对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

垦工程进行了经费估算。在方案服务期内，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与土地复垦工程费用静态投资总额为 645.4833 万元。其中，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的静态总投资 262.9543 万元；土地复垦的静态总投资 382.5290 万元。经费估算基本合理。

九、《方案》进行了工程总体部署、年度实施计划和工程费用安排，提出了保障措施。工程总体部署和进度安排合理，保障措施可行。

综上，《方案》章节安排较为合理，内容基本齐全，评估方法适宜，结论基本正确可信，提出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措施及工程设计合理可行，基本符合规范要求，存在的问题已经修改，同意审查通过。可以作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的工作依据。

专家组长签字：刘砚青

2025 年 9 月 22 日

清原满族自治县钧元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建筑用花岗岩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专家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专业	联系电话	签字
刘砚青	辽宁省第十地质大队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地质矿产	13942336501	刘砚青
马洪超	辽宁省有色地质一〇一队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水工环	13470569011	马洪超
金忠策	抚顺市林业和草原发展服务中心	正高	林业	13942352678	金忠策
侯遵民	辽宁城市建设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土建工程	15641336816	侯遵民
马宝良	抚顺市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工程师	土地资源管理	13804930056	马宝良

2025年9月9日